

证券代码：837864 证券简称：南自通华 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徐魁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。在原有经营范围的基础上，增加了如下内容：太阳能光伏产品的设计、生产、销售；太阳能光伏电站工程的设计、安装、施工；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；储能技术服务；物联网技术研发；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；电池销售；新能源电池、动力电池销售；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的生产、销售、投资、研发、设计、安装施工与维护、运营；电机、电机控制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对应条款。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江苏南自通华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6月13日